

证券代码：837506

证券简称：贺鸿电子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 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月2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经长忠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

## 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需要，经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与海通证券签署《上海贺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海通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上海贺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报告中对公司与海通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事宜进行了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调整及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经与中信建投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决定聘请中信建投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公司拟与中信建投签署《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工作顺利完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决议之日起至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颜永洪、朱狄敏、谢会丽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

###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朱利明先生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与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江苏贺鸿电子有限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和资金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综合授信及贷款额度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流贷、敞口及其他融资等，具体以和银行签署的书面合同为准。

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实际融资额度。公司具体的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方式将根据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确定。贷款利率按照市场利率确定，并按银行的要求，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房产、土地使用权、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及关联方等提供相关担保。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授权总经理朱利明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以及相关抵押、质押、保证合同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承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担保为公司单方面获益交易，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内审负责人田定香女士因另有工作安排辞去内审负责人的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现提名卢剑秋先生为公司内审负责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上述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贺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贺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贺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